

证券代码：603259

证券简称：药明康德

公告编号：临 2024-064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第三次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9/11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 年 9 月 11 日~2024 年 12 月 10 日
预计回购金额	10 亿元~10 亿元
回购价格上限	61.02 元/股
回购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23,934,621 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82%
实际回购金额	10 亿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37.37 元/股~44.43 元/股

一、 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继前两次分别于 2024 年 2 月 5 日及 2024 年 5 月 22 日累计完成人民币 20 亿元 A 股股份回购后，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4 年第三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利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以下简称“2024 年第三次回购股份”）的方案，回购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 亿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61.02 元/股（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批准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回购的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 2024 年第三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A 股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 2024-059）。

二、 回购实施情况

2024年9月11日，公司首次实施2024年第三次回购股份，并于2024年9月12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2024年第三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暨股份回购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62）。

2024年9月26日，公司完成2024年第三次回购股份，已累计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A股股份23,934,621股，占公司截至本公告日总股本的0.82%，回购最高价格人民币44.43元/股，回购最低价格人民币37.37元/股，回购均价人民币41.78元/股，使用资金总额人民币1,000,001,063.32元（不含交易费用）。

2024年第三次回购股份方案的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2024年第三次回购股份的实施与完成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三、 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4年9月11日，公司首次披露了2024年第三次回购股份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2024年第三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A股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2024-059）。自公司首次披露2024年第三次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前一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与实际控制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的股东、与实际控制人签署投票委托书的股东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 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回购前		回购完成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00	0	0.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911,927,203	100.00	2,911,927,203	100.0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 账户	0	0.00	23,934,621	0.82
股份总数	2,911,927,203	100.00	2,911,927,203	100.00

五、 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 2024 年第三次回购股份总计回购 A 股股份 23,934,621 股，后续将全部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特此公告。

无锡药明康德新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9 月 28 日